

证券代码：300923 证券简称：研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5日前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凤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高铁检修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延期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另外，募投项目“高铁检修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改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修改后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

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 1,129.0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使用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9日